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公告编号:2019-032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6月9日,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科金财”)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430号)。公司就该函件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说明,审阅并计提了相关费用,现将公告如下:

问题一:报告期内,你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0.85亿元,较去年增长2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0万元,较去年增长103.47%。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净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48642.72万元,2017年同期为-2362亿元,非经常性利税连续两年为负。

(1)请结合公司经营模式、核算模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原则以及所处行业监管政策等因素,说明本年度扣非后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

公司回复:

公司的经营模式、核算模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原则以及所处行业监管政策等主要如下:

1.采购模式: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协议采购为主的方式进行采购。公司的自研硬件产品以协议采购为主,在产品采购时,公司根据项目需求、厂商及代理商,分门别类选取采购设备,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采购。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采购到比较优质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2.销售模式: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通过渠道商合作两种模式。

(1)直销模式:直销模式对于客户来说相比经销商模式,能更直接地了解客户的需求,能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直销模式是相对于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参与经销商模式而言的,即客户直接向公司购买产品或服务,按合同约定定期进行验收并收取合同款项。

(2)代理/分销模式:代理/分销模式是公司与行业客户合作的一种方式。

公司对客户采用直销和代理两种方式进行合作,对于不同的客户,公司不会与其签订合同。公司无代理/分销模式的合同。

3.收入确认模式:公司按照收入确认原则,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凭证已经发出,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凭证已经发出,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人均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4)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认为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收入,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凭证已经发出,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人均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5)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企业对建造合同确认收入的原则,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凭证已经发出,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人均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6)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从政府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如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的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营业外收入;除上述规定之外,政府取得的资源具有特定的经济利益,只有当企业能够证明其与政府之间存在清晰的法律关系,且该资源仅与企业日常活动密切相关时,才能确认为政府补助。

(7)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手续费、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8)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的规定,由企业缴纳的所得税。

(9)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让与承租人使用,以获取租金的协议。

(10)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1)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2)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套期保值,是指企业对预期交易或预期现金流量进行的套期保值,是企业风险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3)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14)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关联方披露:关联方,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受该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15)企业会计准则第27号-非经常性损益: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或者虽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但不是由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

(16)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会计政策,是指企业在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中所采用的原则、基础和方法;会计估计,是指企业对结果不确定的交易或事项,以最近可利用的信息为基础,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交易或事项进行估计所作的判断。

(17)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18)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财务报表列报,是指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交易或事项反映在财务报表中,并列报于财务报表各项目的程序。

(19)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是指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内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增减变动情况的报表。

(20)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外币折算:外币折算,是指企业因经营所涉及的外币业务而产生的外币交易,将其折合为记账本位币,从而减少外汇风险的会计处理。

(21)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是指母子公司组成的企业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以及母公司与子公司和子公司相互之间的经济交易,视同为内部交易进行抵消后的财务报表。

(22)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是指企业利润总额与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的比率。

(23)企业会计准则第35号-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是指企业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资产和负债,并将净资产的变动反映在所有者权益中。

(24)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25)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26)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权益性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权益性证券,是指企业首次公开向公众发行股票或证券的行为。

(27)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衍生工具:衍生工具,是指由衍生工具的性质决定,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8)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套期保值:套期保值,是指企业通过订立远期合同、互换合同、期权合同等金融工具,对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利润或利得、损失等的公允价值变动或利率、汇率、商品价格等的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规避。

(29)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是指企业通过合同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或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30)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是指划归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分类,表明该项资产在出售方面的财务资源已被确定,并且预期在一年内出售,企业将停止对该资产的维护、保养,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按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1)企业会计准则第43号-合营安排:合营安排,是指一项安排的参与方共同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由安排的参与者集体决策。

(32)企业会计准则第44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33)企业会计准则第45号-盈余管理:盈余管理,是指企业通过选择不同的会计政策,人为地调节盈余水平。

(34)企业会计准则第46号-关联方披露:关联方,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受该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35)企业会计准则第47号-企业年金基金:企业年金基金,是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依法成立的企业及其所属单位内设立的、实行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特定企业及其职工在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或退休条件时给予支付的企业年金。

(36)企业会计准则第48号-售后回购:售后回购,是指企业将商品销售给客户后,客户将商品退回给企业,企业将商品再次销售给其他客户,从而实现商品流转的交易行为。

(37)企业会计准则第49号-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企业合同中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合同义务。

(38)企业会计准则第50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39)企业会计准则第51号-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表日,是指企业资产负债表的日期。

(40)企业会计准则第52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41)企业会计准则第53号-政府补助: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的投资。

(42)企业会计准则第54号-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是指企业利润总额与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的比率。

(43)企业会计准则第55号-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现报告年度报表时漏报或错报的交易或事项。

(44)企业会计准则第56号-关联方披露:关联方,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受该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45)企业会计准则第57号-非经常性损益: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或者虽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但不是由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

(46)企业会计准则第58号-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47)企业会计准则第5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现报告年度报表时漏报或错报的交易或事项。

(48)企业会计准则第60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49)企业会计准则第61号-存货: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已加工完成但尚未完成的产品。

(50)企业会计准则第62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指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具体应用作出的解释。

(51)企业会计准则第63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52)企业会计准则第64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53)企业会计准则第65号-非经常性损益: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或者虽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但不是由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

(54)企业会计准则第66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55)企业会计准则第67号-非流动资产的减值:非流动资产的减值,是指企业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56)企业会计准则第68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57)企业会计准则第69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58)企业会计准则第70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59)企业会计准则第71号-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现报告年度报表时漏报或错报的交易或事项。

(60)企业会计准则第72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指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具体应用作出的解释。

(61)企业会计准则第73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62)企业会计准则第74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63)企业会计准则第75号-非流动资产的减值:非流动资产的减值,是指企业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64)企业会计准则第76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65)企业会计准则第77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66)企业会计准则第78号-非流动资产的减值:非流动资产的减值,是指企业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67)企业会计准则第79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68)企业会计准则第80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指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具体应用作出的解释。

(69)企业会计准则第81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70)企业会计准则第82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71)企业会计准则第83号-非流动资产的减值:非流动资产的减值,是指企业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72)企业会计准则第84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73)企业会计准则第85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74)企业会计准则第86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指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具体应用作出的解释。

(75)企业会计准则第87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76)企业会计准则第88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77)企业会计准则第89号-非流动资产的减值:非流动资产的减值,是指企业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78)企业会计准则第90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79)企业会计准则第91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80)企业会计准则第92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指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具体应用作出的解释。

(81)企业会计准则第93号-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

(82)企业会计准则第94号-收入: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83)企业会计准则第95号-非流动资产的减值:非流动资产的减值,是指企业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84)企业会计准则第96号-资产减值: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85)企业会计准则第97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是指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有利或不利事项。

(86)企业会计准则第98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